

国家林业局关于在全国森林资源管理系统深入开展创建“四型单位”、争做“五个模范”活动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5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6_9E_97_E4_c80_305292.htm 国家林业局关于在全国森林资源管理系统深入开展创建“四型单位”、争做“五个模范”活动的通知（林资发〔2007〕126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林业厅（局），内蒙古、吉林、龙江、大兴安岭森工（林业）集团公司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林业局，国家林业局各派驻森林资源监督机构、各直属调查规划设计院：为切实加强森林资源管理系统作风建设，全面履行森林资源管理职能，保障林权制度改革的顺利进行，促进现代林业建设，经研究，我局决定在全国森林资源管理系统深入开展创建“四型单位”（学习型、服务型、廉洁型、务实型）、争做“五个模范”（学习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的模范，落实科学发展观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、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模范，建设林业三大体系、促进现代林业发展的模范，遵纪守法、团结和谐的模范，勤政为民、廉洁自律的模范）活动。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一、重要意义 森林资源管理贯穿于森林培育和利用的全过程，在生态建设中处于核心地位，在林业产业发展中处于基础地位，在林业行政执法中处于主体地位。全面加强森林资源管理，着力培育森林资源，在构建林业三大体系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。保护好、管理好、发展好森林资源，需要一支政治可靠、业务精良、作风过硬、执法公正、清正廉洁的森林资源管理队伍。开展创建“四型单位”、争做“

“五个模范”活动，是适应新时期林业形势发展的客观需要，是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的必然要求，是全面提升森林资源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，是加强系统业务建设的有效措施，是切实推进现代林业建设的重要保障。森林资源管理系统要充分认识开展创建“四型单位”、争做“五个模范”活动的重要意义，切实把这项工作抓紧、抓好、抓出成效。

二、指导思想和主要任务

（一）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，以提高干部素质，提高系统效能，提高服务水平，提高履行职责能力为根本目的，结合林业发展和森林资源管理工作实际，创建“四型单位”，争做“五个模范”。全面加强森林资源管理系统的思想和作风建设，努力为林业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、思想保障、组织保障、作风保障和业务保障，推动林业又好又快发展。

（二）主要任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